

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9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在公司601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晓亚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部监事均参与表决所有议案。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728,519,047.86 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2,251,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99,350,600 元（含税）。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

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方股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审核意见如下：

1)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四方股份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四方股份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具体金额已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方股份 2023 年度 ESG 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监事会同意由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5,000 股，拟回购价格 7.59 元/股（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且实施完毕后，每股回购价格按照《公司启航 2 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方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方股份章程》《四方股份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